

中标候选人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	/												
投资项目名称	/												
招标项目名称	新中轴海珠片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购买安置商办物业项目												
标段(包)名称	新中轴海珠片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购买安置商办物业项目												
公示名称	新中轴海珠片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购买安置商办物业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开标日期	2026年01月13日9时30分												
评标情况	<p>本项目评标结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合格的中标候选人</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91440101056589205Q</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广州市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91440101068182971W</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广州佳兆业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91440101MA5D11QM1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广州中海盛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td> </tr> </tbody> </tabl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91440101056589205Q	广州市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1440101068182971W	广州佳兆业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	91440101MA5D11QM16	广州中海盛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91440101056589205Q	广州市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1440101068182971W	广州佳兆业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												
91440101MA5D11QM16	广州中海盛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候选人代码	投标报价(元)	质量承诺	工期(交货期)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								
广州市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1440101056589205Q	300453088.59	按招标文件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情况: 合格 业绩情况: 资格审查无业绩要求								
广州佳兆业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	91440101068182971W	335987165.00	按招标文件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情况: 合格 业绩情况: 资格审查无业绩要求								

广州中海盛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440101MA5D11QM16	284388200.00	按招标文件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情况：合格 业绩情况：资格审查无业绩要求
-----------------	--------------------	--------------	---------	---------	---------------------------

异议受理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中心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东晓路 56-58 号二楼
异议受理部门联系人	梁工	联系电话	020-84026352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中心	联系电话	020-84026352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东晓路 56-58 号二楼		
公示开始时间	2026 年 01 月 15 日 00 时 00 分	公示结束日期	2026 年 01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
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说明：异议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中心

日期：2026 年 01 月 14 日

